

不好讲天底下上海人最懂吃蟹,不过吃得全世界门槛最精,这个,估计大家都没啥闲话。

比方讲,面拖蟹。面拖蟹,“拖”的主要是梭子蟹,而且,非常难为情地说,主要是半死不活的蟹。从前的物流——老里八早,就连“物流”这个名词都是没有的,一律叫“运输”。蟹从宁波运到上海,已是奄奄一息,从小菜场再到灶披间,大概率死翘翘。蟹之将死,其肉也“糊”,恰恰是这种“糊肉”,糊哒哒,拖泥带水,施之以面粉,可以将鲜味完美融入面粉,吃进嘴巴里,面浆和蟹肉,糊糊分不清。当中横里一斩两,第一道面粉糊住刀口,锁牢蟹汁;葱惹黄酒,先煎再烧,其间下第二道面粉水,大火煮沸转小火收汁入味。弄好。

曾经教过一个在上海的广东师傅烧面拖蟹,伊一听就连声讲懂了懂了。结果烧出来,只有一层薄薄的面粉封住截面,意思我倒懂的,阻止蟹黄外流。不过,蟹鲜却没有拖出来,这样去理解面拖蟹,未免拿上海人想得太多“做人家”了。面粉的作用,“封闭”只是附带的一个小动作,“拖”才是大方向。面粉混合了流质

大仲马是法国19世纪著名的小说家和剧作家,他的作品拥有相当广泛的读者,在世界各地都有影响。其幼年丧父,生活贫困,当过公证人事务所的见习生,后又做过办公室抄写员,凭着刻苦和勤奋,终于写出了《基督山伯爵》《三个火枪手》等小说,至今仍世界各地流传着。他是个富有传奇色彩的作家,写作方法也极其独特。他虽然不像雨果、巴尔扎克、左拉等人在创作的同时有着自己系统的理论主张,但他写作中的一些具体做法,却很有趣。

首先,喜欢用不同颜色的纸张写不同体裁的文字。有不少作家写作时喜欢用自己所固定的稿纸,其中以用白纸为多。大仲马却很奇怪,他喜欢用有颜色的纸张写字,而且不同体裁的文字,他会用不同颜色的纸张。如他要写诗了,就用黄色的稿纸;想写小说了,就换成蓝色的稿纸;要写散文了,又换成玫瑰色的稿纸;要写杂文了,再换成浅红色的稿纸,否则就难以下笔。这样倒也好,一种文体一种颜色,便于整理,也便于寻找。至于这种纸张颜色的选择是否有利于创作灵感的迸发,一时还难以知道,只有大仲马本人心里明白。但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即这种纸张颜色的选择,有利于他的写作,或许能激发他的创作欲望,或许能使他容易进入创作状态。总之,多少有点条件反

近日去单位食堂吃饭,走过大院时头顶“笃”地被砸了一记。低头看,从头顶滚落的,却是一颗青黄色的皂荚。顺着滚开去的皂荚瞧,地上那鸽蛋一样大小、青黄圆实的皂荚,远远近近的竟有数十颗。再抬头,大院里那排平常不起眼的皂荚树上,一串串、一球球密密匝匝的皂荚快坠弯了枝丫。

皂荚树是江南水乡常见的树种,但少年对皂荚的喜爱是可以煨熟了吃。记得有一年国庆,皂荚已经成熟,隔壁的阿兴神秘兮兮地来找我,走,唐家桥那边有一棵很大的皂荚树,我们摘皂荚去。阿兴虽然与我同岁,但他父亲在上海做工人,母亲又不

# 面拖蟹

沈宏非

蟹肉,伪装成蟹膏,从色面到质地再到味道,绵延不绝地把蟹香“拖曳”出来,并且予以渲染、延伸、扩展,兼任了行动组和气氛组组长。盘中吃剩的“糊糊”,这坨裹挟了蟹香、酒香和酱香的“上海咖喱”,打包回家宵夜,冷却之后,能在夜深人静时散发出更销魂的滋味。

吃东西,总归新鲜的好,但这话对也不对。有时候,新鲜是够新鲜了,就是感觉不太对。运输改“物流”后,蟹的新鲜度大大提升,只只活,肉质饱满鼓弹,这时候,再烧“面拖蟹”,而面糊裹上去,立即“弹开”,反而入不了味。上海人又动脑筋,梭子蟹,改用汛在8月到10月之间的“小娘蟹”,即尚未交配的雌性梭子蟹,滋味鲜甜,肉头未结,胜在水嫩。大闸蟹就更好办了,用“六月黄”,蟹壳又薄又脆,肉头水汪汪的,一口鲜。不好讲赛过死蟹,“瘫软”

程度倒是不分伯仲的。

讲到“面拖六月黄”,最近吃到另一种“面拖”法。长乐路“云和面馆”葛师傅解释说,上海“面拖”可以有两种,干的、湿的。前者做法是,蟹洗净,一切二,加盐,少许胡椒粉、黄酒薄腌制待用;糯米粉、生粉、面粉、泡打粉按一定比例搅拌均匀,加水,加盐,调成糊状,再加油待用。起油锅,烧至四成热,把“六月黄”放入,调好面全身糊裹上面浆,再下油锅炸制即成。端上来,第一眼,像一篮裸麦面包,颜色是爱马仕37金棕色,定睛再看,但见油炸薄壳里挣脱欲出的手脚脚,蟹里蟹气的,哦,“六月黄”天妇罗?不是讲好面拖吗?不管了,人手执一坨,直接上嘴啃,一啃,不得了,又烫又脆;再啃,露出了流沙状的蟹黄,白生生的蟹肉,“六月黄”吃得多,但如此热腾腾甚至烫口的蟹,还是第一次。煞渴煞念。

闲话讲转来,到底是因为死蟹而发明了面拖蟹,还是因为面拖救活了死蟹?死蟹压活蟹,还是活蟹压死蟹?依旧是面糊里的一笔糊涂账。



# 大仲马写作法

孙琴安

是小说在我身内制造着它们自己。”原来他早已沉浸在小说之中,与小说中的人物、事件打成一片了。

再次,主张写东西要引人入胜、使人愉快。大仲马曾对朋友说:“作家的事业,是为了使读者生活得愉快,不使人们愉快的作品有什么价值呢?”他这样说,与他的实际写作情况有关。因为这时他经常为报刊写连载小说,而写这些小说的主要目的,就是让读报的人喜欢读,供他们休闲娱乐。因为这个情况,大仲马所写的小说故事性就必须强,要引人入胜,吸引人看下去。所以,他写的小说,无论是《基督山伯爵》或是《三个火枪手》,都有着惊险的场面,曲折的情节,绘声绘色的描写,总使人想知道主人公的命运和结局。这是他小说

旅途中有时候运气会很好。老妈出去玩,自己下单买飞机票。老眼昏花,把一家的机票全部买成了浦东机场起降的航班。家里住七宝,离开虹桥机场咫尺之遥,而去浦东机场基本上是上海半日游。发现时已经不能退改。旅程快结束,上海那边来了台风,眼看着回程航班飞虹桥机场的一个一个取消,偏偏原计划第二天大家都有急事,内心焦虑可想而知。没想到突然广播中传来通知,我们的航班正常起飞。原来这个台风金山登陆,直接往西,西边的虹桥机场不能起降,六十公里外东面的浦东机场影

大管他,大凡有好玩的东西和地儿都是他先发现的。那株很大的皂荚树,在唐家桥村外一个抽水机埠旁的河坎上。这地方人来得少,皂荚又刚成熟,皂荚之多着实有点吃惊。那天我们原想摘一些皂荚玩的,但见皂荚这么多就起了煨着吃的念头。柴火是现成的,捡点树枝和枯草就行;抽水机埠空着的水槽,正好做煨皂荚的灶;火种倒是个难题,不料阿兴掏出一盒火柴晃了晃,看来早有准备。

那天当那些乌黑滚圆的皂荚核,在树枝和枯草的火堆中不

回答:“我根本没有苦写过。我并不制造小说,是小说在我身内制造着它们自己。”原来他早已沉浸在小说之中,与小说中的人物、事件打成一片了。

再次,主张写东西要引人入胜、使人愉快。大仲马曾对朋友说:“作家的事业,是为了使读者生活得愉快,不使人们愉快的作品有什么价值呢?”他这样说,与他的实际写作情况有关。因为这时他经常为报刊写连载小说,而写这些小说的主要目的,就是让读报的人喜欢读,供他们休闲娱乐。因为这个情况,大仲马所写的小说故事性就必须强,要引人入胜,吸引人看下去。所以,他写的小说,无论是《基督山伯爵》或是《三个火枪手》,都有着惊险的场面,曲折的情节,绘声绘色的描写,总使人想知道主人公的命运和结局。这是他小说

# 旅和运

黄飞珏

响不大却可以。旅途中有时候运气会很差。去东北避暑游,出发前一天突然得知火车班次取消,因为山东有个小地震,马上改乘高价飞机。飞到吉林长白山景区,接到通知有台风,景区关闭。听当地人说吉林出现台风的概率大概是几年一次。没办法,往下一个目标哈尔滨赶。又接到通知

时发出哗剥、哗剥的炸裂声时,我的手都有点微微颤抖。第一次煨这么多的皂荚核,亢奋紧张是其一;怕被村民看见,遭骂、告状是其二,毕竟在野外生火,已不是常规的玩法了。煨熟剥开后的皂荚核,里面的核肉呈油润的老黄色,咬在嘴里焦香粉糯中带一点淡淡的苦涩。这苦涩停留的时间并不长,当新的焦香粉糯又在口腔中滚动时,苦涩竟慢慢渗化成了一缕绵长的甘醇。

许是那天我们吃的煨皂荚着实有点数量,睡到半夜我肚里叽里咕嘈地一直响,连着上了三

# 国庆煨皂荚

陈荣力

趟厕所也不敢告诉父母。第二天早上我碰见阿兴,他的眼眶都凹进了一圈,想来他上厕所的次数,比我还多。我们彼此看了一眼,打个手势,别过。好多年后,我查百度才知道,皂荚主治痰咳嗽喘满、痰涎壅盛、癫痫、喉痹、便不通等,但皂荚所含的皂荚苷有毒,对胃黏膜有刺激作用,若用量过大,可致毒性反应。

受鲁迅的“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影响,多年来我始终把《史记》当作史书里的文学杰作来读,兴趣止于本纪、世家和列传——太史公的文笔和叙事艺术尽在其中,而对十表、八书等则完全无感。直到最近读了黄德海的《史记今读》,自认谙熟《史记》的我才恍然意识到自己的无知。

《史记今读》打开的是新的视野和思路。通过梳理呈现上古的完整文化系统,黄德海引领读者去重新认识司马迁的家学、思想的渊源,还有空前绝后的《史记》对这整个文化系统的内化继承。如果说《史记》是一个果核,那么德海所做的则不仅是还原出这个果,还要还原出那棵果树、那片果林、那座山,以及山外阔大延展的时空。以前读《春秋左氏传》时,我也曾感觉到秦汉文化跟春秋文化之间存在巨大的断裂,却未能深究下去。而《史记今读》让我意识到,这种断裂,其实指向的是整个上古乃至春秋时期的那个悠远的完整文化系统。看不到这个系统,就无法理解司马迁和《史记》何以成其是。

为呈现这个系统及其对司马迁的影响,德海以“凝聚了极为丰富的上古历史、地理和宗教文化记忆”“写照历法岁时的时间之书”《山海经》为切入点,通过厘清巫-王合一的权力-文化本义,并揭示司马迁在《太史公自序》里将上古颛顼时期司天的重和司天的黎确认为其家族世系起点的动机所在,进而点出了司马迁的理想何以是“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成一家之言”。在对《天官书》《历书》的探究中,德海阐释了为什么司马迁能站在时代文化序列



龙华颂 (中国画)

戴敦邦 王悦阳

台风带来大雨,把高速公路冲坏了,只能走小道。结果三个小时的路程花了六个小时。

旅游有时候会改变命运。阿姨耳朵出血,听力大幅度下降。去三甲医院做了一个检查,结论是鼻咽位置生了“老鬼三”,已经是末期。医生说快活的话四个月,最多拖两年。阿姨决定跟我出去白相白相。在家啥都吃不下,一到外面自助餐吃得比谁都多;在家有气无力,到了大山大河跑得比年轻人还欢。我一直在算日子——到这个月已经三年了。她还飞奔在愉快的旅途中。我周围像阿姨这样的,很多。

少年时代,这国庆煨皂荚的小插曲,现在再回放,倒也有点重听老歌的亲切和不舍了。

# 十日谈

我每年都会播放管弦乐《红旗颂》,乐曲中,我们的祖国不老!

的最前端。而在对《河渠书》的解读中,他更指出“大禹代表的完美和汉武帝代表的缺陷”即是“古今之变”,而司马迁著《史记》的雄心则是“为万世立法”。特别是在辨析《史记》的曲折经典化及传播过程之后,德海着重提醒我们,“要认识《史记》的真正面貌,大概应该回到司马迁的自我认识那里,回到完整的文化系统那里”。

探究司马迁的家世、成长、仕与师、友与忧的那些篇章里,确实能感到其中隐含着一部成长小说,不过在我看来,作者的着意点却并非只是为了有趣,而是为了更为鲜活地呈现司马迁跟那个整个文化系统的多重关系。

尤其是在揭示“史”从上古的权力核心地位逐步降低到汉武帝时代的权力点缀这一事实时,德海道出了司马迁因李陵案而遭受的极端刑辱的问题实质,以及其发愤著《史记》既是绝望中的终极能量爆发,也是以无我的状态完成对其家族世系恪守尊严的最后维护,并为其所心系的那个整个的文化系统留下一颗种子。

应是感应于太史公的文笔与精神,德海在《史记今读》中的语言质地简净而又明朗有力,并在通透的叙事中隐含着内在的激情,为这部精心之作增添了独特的魅力。



每当《新民晚报》刊登被誉为我国轻音乐之父、低音提琴教育事业元老郑德仁先生的文章,总会在老同学群里,引起一阵热议。我们与他的大女儿、星海音乐学院副教授郑雪梅是小学同班同学,而我是可以向她借橡皮的“同桌的你”。

上世纪六十年代初,我们就读的卢湾区民办淮海中路一小,一部分设在淮海中路、雁荡路永业大楼下的汽车库里。别看校舍简陋,可学校里名人之后不少,郑同学是其中之一。当时,我们并不清楚她父亲的名望,只知道她家有钢琴。六年级的一天,我作为班级中队文体委员与老师一起同她商量,在她家排练参加学校汇演节目。可谁也没有料到,这次排练竟变成了“大闹天宫”。那时的郑家,是在淮海中路长春食品商店隔壁的泰辰里。在这三层楼高、青砖外墙、平时显得很安静的弄堂里,住着五六个家境比较好的同学。由文艺积极分子打前站,预先协助郑同学,把客厅整理出一个排练场,当十几个同学到达后,原以排练为主,哪知几个男生一见到刚打过蜡、光可鉴人的地板,立即开启了“溜冰”模式,把光滑的地板,滑出了一道道痕迹;而几个女生,情不自禁地打开了客厅里的钢琴;听说郑同学的闺房里还有一台钢琴时,大家又一窝蜂地涌到二楼,嚷着要她弹一首……当郑家保姆面带难色,前来告知郑同学妈妈快回家时,大家只是匆忙地打扫一下“战场”,就离开了。第二天,带着忐忑的心情,打听郑同学是否挨骂了,岂料,她转告郑德仁先生的话说:“小孩子好动,正常的。”

工作后,听说郑同学在长春电影制片厂乐团担任低音提琴手时,我先后给她写过几封信,除询问工作情况外,请她寄一些当时特别流行的朝鲜歌曲的歌谱给我。那年月没有现成的谱子,全部要靠手抄,她不厌其烦地用娟秀的字体,把搜集到的歌谱抄写寄给了我。或许有这样不间断的联系,我冒昧地向她提出了想去现场听上海合唱团排练的请求。在她回沪休假时,我的这个请求有了结果。这也是我第一次见到她的父亲郑德仁先生。那时,郑德仁先生声誉日隆,作为上交乐团的台柱之一,在乐团的编配上也称得上是顶梁柱。那天,我前往上交排练厅,欣赏的正是由他编配的歌曲,直到今天,我仍然记得这首歌的主旋律。排练在反复进行,我的眼光却一直停留在神情专注的郑德仁先生身上。

没过多久,郑家从泰辰里搬到了陕西南路上的陕南邨,比泰辰里宽敞、明亮。为了还债,郑家专程去了一次。门一打开,弦乐之声扑面而来。原来,郑德仁先生正指导由他小女儿领衔的南昌中学四重奏组在家里排练。她们排练的这首由陕北民歌《翻身道情》改编的弦乐四重奏,是郑德仁先生和另一位音乐家阿克俭共同的代表作。在郑德仁先生悉心指导下,这个完全由初中学生组成的四重奏组,成了当时远近闻名的组合。

# 郑德仁先生琐忆

冯强

